

证券代码：600521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临 2019-051 号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保华先生关于其部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权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具体情况

2017 年 5 月 31 日，陈保华先生因个人原因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2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份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了每 10 股转增 2 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转增后上述质押股份数变更为 1,440 万股；2018 年 10 月 16 日，陈保华先生对上述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进行了补充质押，补充质押后的股份合计为 2,010 万股），质押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31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9 年 5 月 31 日。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6 月 6 日、2018 年 10 月 1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公告》、《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公告》。

近日，陈保华先生将上述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合计 2,010 万股股份办理了延期购回手续，购回交易日变更为 2020 年 5 月 29 日。

本次陈保华先生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涉及的 2,010 万股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 332,452,668 股的 6.05%，占公司总股本 1,250,838,638 股的比例为 1.61%。

截止本公告日，陈保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332,452,66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6.58%，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 147,60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44.4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1.80%。

二、控股股东质押延期购回的其他说明

陈保华先生的上述股权质押主要用于个人融资。陈保华先生个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其还款来源包括个人薪金、股票分红、投资收益等，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

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不会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陈保华先生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

上述质押事项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九年六月五日